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6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梁昭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经出席董事审议并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何新丘先生、杨雨青先生、卢天锡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何新丘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杨雨青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提名卢天锡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吴申军先生、黄旭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候选人当选公司独立董事后，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相关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提名吴申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提名黄旭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6-038 至 2026-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审议《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

责任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购买董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鉴于全体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3）。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3 日